

##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重组草案”）等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3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41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正组织有关部门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将尽快对《问询函》所述事项的相关内容进行落实，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决定于2017年4月24日（星期一）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及《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将本次媒体说明会召开的具体安排公告如下：

#### 一、会议召开时间

2017年4月24日（星期一）14:00-16:00

####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及参与方式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

网络直播地址：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公司将邀请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参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请有意参加的媒体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的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媒体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传真和电子邮件预约截止时间为2017年4月21日15:00，具体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第五点。媒体预约注意事项：媒体预约需提供媒体名称、记者姓名、记者证编号、联系方式，前往参加说明会的媒体需凭以上资料和预约登记情况入场。参加会议的媒体记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参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说明会的媒体如需视频直播或图像直播的，需在2017年4月21日15:00之前向公司预约，由公司向交易所报备。

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E访谈”栏目（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媒体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问题收集时间为2017年4月21日9:00-15:00。

投资者可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观看本次说明会的网络文字直播。

### 三、会议参会人员

- 1、上市公司相关人员，包括上市公司主要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等；
- 2、标的资产相关人员，包括实际控制人、主要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股东代表等；
- 3、中介机构相关人员，包括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等的主办人员和签字人员等。

### 四、会议议程

- 1、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 2、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交易定价原则、标的资产的估值合理性

等情况进行说明；

3、公司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或者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等发表意见；

4、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对标的资产的行业状况、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业绩承诺、业绩补偿承诺的可行性及保障措施等进行说明；

5、中介机构相关人员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发表意见；

6、回答媒体的现场提问；

7、说明会见证律师发表意见。

## 五、会议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刘健

联系电话：025-83497082

传真：025-83497082

电子邮件：[ir@kn-nanjing.com](mailto:ir@kn-nanjing.com)

##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后的次一交易日披露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